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4562 穎漢 公司提供					
序號	4	發言日期	113/06/06	發言時間	13:29:56
發言人	黃國章	發言人職稱	財務長	發言人電話	(06)3843188
主旨	公告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決議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				
符合條款	第 21 款	事實發生日	113/06/06		
說明	第21 款 事實發生日 113/06/06 1.股東會決議日:113/06/06 2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董事姓名及職稱: 董事:賴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:胡炳昆 董事:網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:胡炳南 董事:胡峻嘉 董事:方(水邊加榮,音一上´)通 董事:胡柏祥 獨立董事:陳占本 獨立董事:陳方琳 獨立董事:陳方琳 獨立董事:陳玄淑 3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:董事及其代表人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4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: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 5.決議情形(請依公司法第209條說明表決結果):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:59,255,648權 贊成:57,206,165權,占表決權數 96.54% 反對: 5,569權,占表決權數 0.00% 無效: 0權,占表決權數 0.00% 無效: 0權,占表決權數 0.00% 無效: 0權,占表決權數 3.44% 6.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董事姓名及職稱 (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以下請輸 *不適用 /):不適用				

8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:不適用

- 9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:不適用
- 10.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:不適用
- 11.董事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,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:不適用
- 12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